

財團法人新竹縣崇慧教育基金會

114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金 額	說 明
一、上期累積餘(短絀)	170,950	
*113年結餘款運用計畫	770,522	以前年度申請計畫填寫
二、收入		
捐贈收入	400,000	
利息收入	40,000	
其他收入		
附屬作業組織收入		
收入合計	440,000	(B)
三、支出		
人事費用		
獎助(捐贈)費用		
辦公(行政)費用	300,000	水電費
業務費用	310,000	1. 舉辦中華文化經典會考\$100,000 2. 舉辦孝親蔬食嘉年華日\$100,000 3. 舉辦成人及青少年國學教育活動活動\$20,000 4. 舉辦讀經教育\$20,000 5. 舉辦樂齡社教活動\$20,000 6. 舉辦長青(敬老)活動\$20,000 7. 舉辦志工培訓\$30,000
其他費用		
附屬作業組織支出		
支出合計	610,000	(C)
本年度結餘(短絀)	-170,000	(D)=(B)-(C)
本期累積結餘	950	(D)-(A)

承辦人：(請蓋章)

會計：(請蓋章)

董事長：(請蓋章)

★填表須知：

一、收入及支出科目之編列，請視業務實際收支執行情形編寫。

二、人事費用包括薪資、退休金、伙食費、勞保費、加班費等。

三、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不得低於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C \div B \geq 60\%$)；若無上期累積餘絀(A)可資運用，年度結餘(D)不應虧絀。

另，若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或當年度收入總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之教育法人者請依新竹縣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準則第十二條，應將財務報表委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規定辦理。